

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业大道309号公司总部7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由董事长谢秉政先生主持召开。通知于2019年8月13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，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

根据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-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、《公司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-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。

同意7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、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

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的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《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3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6 号）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该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详见 2019 年 8 月 26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6 日